



# 福清渔溪村民举报 农田被违建两座楼

村民称楼房已于2005年建成,向部门反映多年都无果;渔溪镇领导称,确实是在农用地上违建,将调查落实

福建日报记者 陈则周/文 海都记者 毛朝青/图

最近,福清市渔溪镇上郑村几位村民向本报反映:有人占用农田违建了两栋并排的5层楼房,镇政府和相关部門之前表示会予以查处,结果不了了之。接到群众反映后,记者多次前往福清调查采访。

## 村民反映建房未经“农转用”审批

10月中旬,记者来到福清市渔溪镇上郑村。在村民引领下,记者看到两栋楼房围了高墙,高都是5层,一座外观是浅色的,另一座是红色的,两座相隔约3米。一层分成几间店面,不时有人进出。大楼后面紧连着的是农田,还种着庄稼。村民告诉记者,这两栋楼的地块原来是几位村民的农田。做生意的吴立春为了在这里建房子,先后多次向上郑村原第四生产队村民郑伯明、郑伯礼、林仁增等私下买了这块耕地。其中约两亩用来盖这两栋5层豪宅。

村民说,吴立春是外地人且是城镇户口,按规定不能在农村购地建房,吴立春当时委托别人代理购地时也在场。村民们拿出当时

私下买卖耕地的协议给记者看,显示5万多元买了两亩多地。对于违法把农田毁掉建房,当时不少群众向渔溪镇政府和福清市相关部门反映却无果。村民们告诉记者,吴立春的这两座大楼于2003年动工,2005年建成。依照法规,农业用地如果要用于建房,必须经严格的“农转用”审批手续。村民说,这些农田没变更用途就被非法用来建房。

就此事,记者日前来到渔溪镇上郑村委会,拿出那两栋房子的照片给村干部看,他们说房子是吴立春买的,是村民的田地被吴立春买来建房。记者采访了时任上郑村支部书记郑季辉,他解释称由于时间已过十几年,对那块地不怎么了解。



渔溪村民反映的两座违建楼

村民说,吴立春辩称,他在上郑村盖房的地块是从福清建辉房地产公司买来的,不是农用地。

记者采访了渔溪镇领导干部,他们说那是十几年前的事,镇领导已换几批,不过知道吴立春当时是在农用地上建的房子,

## 福清相关部门称会展开调查处理

他们会去调查落实,按法规,农用地上不能建房。针对此事,记者两年前曾采访吴立春,他当时称,那块地是他向建辉房地产公司合法买来的,记者请他提供相关手续,他却拿不出。据记者了解,吴立春曾向福清建辉房地

产公司买下1.8亩的地块,但他将其中的1.77亩转卖给村民林民涛。日前,记者也从林民涛那里证实了他向吴立春买地的事。可以确认,吴立春从房地产公司买来的地块与他盖楼的地块是不同的地方。就此事,记者走访了

福清市住建局,被告知应向国土规划部门了解。记者又采访了福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,土地管理科林姓工作人员表示,虽然是时隔十几年的事,但他们会展开调查处理。对于此事,本报将作追踪报道。

## 车停小区楼下 无故被人砸了

福州茶会小区接连发生两起类似事件,民警正跟进处理中

海都讯(记者 陈江燕 马俊杰 文/图)“车好好地停在小区,居然被人砸了!”10月19日,家住福州茶会小区的市民钟先生通过“智慧海都”APP报料称,他停放在小区楼下的小车不知被谁给砸了,小车各部位出现不同程度的受损。小区另一位业主沈先生的车辆也遇到了类似的情况。两人都已报警。福州市公安局鼓山派出所表示,民警已与报警人均取得联系,目前正跟进处理中。



挡风玻璃、前车灯破损

钟先生说,事情发生在10月15日晚上,他的小车停放在小区52号楼下,“晚上12时许,邻居打电话过来,说我的车被砸了”。在钟先生提供的照片、视频中,记者看到,白色小车的车窗、前后挡风玻璃均出现大面积破裂,车窗玻璃上可以看到一个圆孔,车灯也已破损。钟先生无奈地说:“4S店的维修报价在6000元左右,车子无缘无故被砸,钱难道白白花掉吗?”

钟先生说,小区另一位业主沈先生的车子前几天也被砸了。记者联系到沈先生了解到,他的车子是在10月9日傍晚被砸的,现在还停放在小区内。19日下午,记者来到茶会小区,在45号楼附近看到了沈先生的车,小车的前挡风玻璃已经破碎,前车灯、后视镜等也出现不同程度的破损。

“当时附近有居民看到砸车者,但对方很快就跑

了。”沈先生说,有居民拍到了现场照片并发给他。记者看到,一个穿着白色短袖、黑色长裤的男子拿着一根铁丝状物品站在小车的油箱盖附近。

随后,记者来到茶会小区物业管理处了解情况。负责小区安防工作的工作人员沈先生说,小区附近监控未拍到现场,附近居民表示,嫌疑人可能是一名年纪在30岁左右的短发男性。

## 小区电梯按键 竟遭疯狂破坏

当事男子称酒后失控,将赔偿所有损失



电梯被破坏 15个楼层按键

海都讯(记者 毛朝青 文/图) 19日上午,福州市民蔡先生通过“智慧海都”APP报料称,仓山区北

园路双湖新城二区三号楼的电梯楼层按键被大量破坏,无法使用。记者随后了解到,破坏电梯按键的业主已被找到,一切维修费用由其承担。

当日上午,记者来到事发地时,看到已经有维修人员在更换电梯按键。工人说,这些按键要专配,有的配件还要去厂家配,当天不可能全部装好,以前有碰到电梯按键被破坏的情况,但没有这部电梯这么多。

业主林先生告诉记者,他那天回来比较晚,进电梯看见被破坏的按键就蒙了,按键剥落,露出里面的电路,不知道有没有电,他只好按了一个没有被破坏的就近楼层按键。

双湖新城二区物业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当事男业主当天主动到物业

来处理该事情,称是酒后失控,并且表示损失由他来赔偿,物业因此没有报警,18日下午他就叫来了电梯维修人员处理,估计这几天会修好。

记者在物业工作人员提供的视频中看到,一名男子牵着一只宠物狗进了电梯,他手拿着黑色棍子,敲打电梯间里面设施。

把电梯破坏了,自己出钱修好就可以了吗?要承担相关责任吗?对此,福建日尧律师事务所律师冯敏律师称,根据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四十九条,故意损毁公私财物的,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,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;情节较重的,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,可以并处1000元以下罚款。(蔡先生报料,获得线索费50元)